## 许昌开普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 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 一、董事会召开情况

许昌开普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三届董事会第十 一次会议于 2024 年 12 月 23 日在河南省许昌市尚德路 17 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 结合通讯方式由董事长姚致清先生主持召开。通知于2024年12月19日以电子 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,应出席会议董事5人,实际出席会议董事5人(其 中姚致清、曹朝阳、陆健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),公司董事会秘书、证券事务代 表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 关规定, 合法有效。

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,审议通过以下决议:

1. 审议通过《关于制订<與情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:同意5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披露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许昌开普检测研 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舆情管理制度》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

1.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许昌开普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23日